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99)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變動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19日、2023年3月28日、2024年8月7日及2025年11月17日刊發的公佈（「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2024年年報**」）。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佈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佈乃為提供有關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7日刊發題為「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變動公佈」的公佈（「**2025年11月公佈**」）所述科技業務的補充資料而作出。

有關科技業務之補充資料

業務模式

誠如2025年11月公佈所披露，科技業務涉及電子產品及元件分銷業務。尤其是，本公司最初將作為電子產品及元件的獨立分銷商營運，以建立市場准入及品牌知名度。作為獨立分銷商，本公司將以委託人對委託人的方式與供應商開展業務，具有貨物的所有權，承擔存貨及信貸風險，並同時保留釐定貨物價格的決定權。中長期而言，本公司計劃利用自身的研發及製造能力開發專有技術。主要目標市場為中國內地的粵港澳大灣區及青島市。

科技業務的初期重點領域包括(i)消費者電子產品；(ii)汽車電子產品；及(iii)人工智能相關產品。主要產品類別包括電子元件，尤其專注於被動元件（包括電感器及電容器）、電力裝置及存儲芯片。

業務營運及收益來源

本公司將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意柏發展有限公司（「意柏」）拓展科技業務。科技業務初期將以採購－貯存－銷售模式營運。在該模式下，供應商將產品交付予本公司的指定第三方倉庫，並出具所有權轉移證書，而供應商款項將於其後不久根據供應商合約結付。在銷售方面，下游客戶一般於簽訂銷售合約時向本公司支付訂金，而餘額將於合約規定的期限內支付。在收到全額付款後，本公司會出具所有權轉移證書，並將貨物發放予客戶以進行提取或交付。

價格乃參考採購成本及現行市場供求情況獨立設定，而本公司有意運用數據驅動的價格匹配系統，動態優化報價及利潤率。於客戶提供訂單後，系統將顯示根據預設參數及市場趨勢釐定的價格。售後服務一般由製造商提供，而任何質量問題均會按照相關合約中的退貨／退款程序處理。本公司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在達成履約義務及轉移所有權後確認收益。

電子產品及元件分銷商正增加向客戶提供多種增值服務，例如設計支援、技術及供應鏈支援服務。順應此行業趨勢，除提供數據驅動的價格匹配系統外，本集團預期利用其資源網絡，為選定的客戶提供應用設計解決方案以縮短其研發週期，提供技術服務以簡化供應鏈管理（包括物料清單管理）以及其他增值服務。這預期將透過以下方式實現：充分利用本公司現有科技業務（透過其附屬公司山東啟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進行）的人員及經驗，招募更多員工，以及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因此，本集團的科技業務不會僅採用訂單交易模式。

對本集團的預期價值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7日的公佈所披露，拓展科技業務乃旨在推動收益增長及多元化。董事會相信，進運軍科技業務乃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營運的合理下一步，可以透過利用其現有科技營運（包括面向教育領域的數位服務及電子產品製造）的能力和經驗，以及抓住科技、人工智慧及相關領域對電子產品及元件的持續需求所帶來的潛在創收機會，來進一步發展其業務。此外，科技業務預期將透過分銷活動產生新的經常性利潤流來增加價值，擴大本集團的盈利基礎，並透過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投入創收業務來提高資本效率。董事會亦預期科技業務的分銷平台將能為本集團提供第一手市場數據及直接客戶來源，協助本集團選擇未來研發的細分市場及考慮潛在收購事項，並允許在投入更多資金前測試市場需求，從而減低過早進行大額投資的風險。

董事會認為，科技業務預期將增強營運韌性，並支持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股東價值。在本集團拓展科技業務的同時，其將繼續維持及營運現有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數碼化中文書法教育裝備）。

客戶來源

科技業務將設有三個與本公司初期重點領域一致的目標客戶分部，即消費者電子產品、汽車電子產品及人工智慧相關產品：

- (i) **消費者電子產品**：本公司將專注於高銷量主流產品及高端產品，以獲得規模經濟及利潤機會。
- (ii) **汽車電子產品**：本公司將利用其於中國汽車原始設備製造商及半導體生態系統中現有的業務關係及網絡（包括與該等企業集團內的投資對象及關聯公司的聯繫），以識別與下游客戶及渠道合作夥伴的機會。
- (iii) **人工智慧相關產品**：本公司將優先發展高端產品及國內替代解決方案。

本公司將透過直接銷售拓展、網上渠道、參與行業展覽以及與上游製造商及授權分銷商的合獲取客戶。

本公司已與多間上市公司（為電子元件（包括被動元件、電力裝置及存儲芯片）製造商及分銷商）以及其授權代理商建立初步不具約束力的聯繫。

管理層專業知識

科技業務的戰略監督將由本公司的崔明壽先生（「崔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王宜美先生（「王先生」，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胡亮先生（「胡先生」，執行董事）領導。執行將由本公司的陳博先生（「陳先生」，行政總裁，負責日常營運）領導。

誠如2024年年報所披露，

- (i) 崔先生在金融投資、資本運作、商品貿易業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並持有西安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ii) 王先生在企業管理、證券及投資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持有中國海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iii) 胡先生在資產管理、金融風險控制及金融財務管理等領域擁有超過10年經驗，並持有山東大學威海分校金融學學士學位。
- (iv) 陳先生有超過10年之投資管理、資本市場、併購重組、上市公司營運及商品貿易業務專業經驗，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之信息工程碩士學位。

相關基礎設施及其他職能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兩處寫字樓物業及一處具有辦公設施的工業物業。視乎業務需要，該等物業可能用作額外辦公室或通用工業空間，以支持透過意柏擴展科技業務。

倉儲服務預期將由香港合資格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包括隔離儲存、24小時保安、存取記錄保存及定期存貨核對，以商業條款的最終確定為準。物流及交付預期將不時透過香港及中國認可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安排，該等服務供應商乃透過競爭採購挑選，以支援合約履行及按時交付。核心資訊科技系統包括雲端基礎架構及開發平台、客戶關係管理、產品及存貨管理以及數據分析，預期將從第三方賣方購買。

最新狀況

本公司利用透過其附屬公司山東啟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經營科技業務所累積的專業知識，自2024年9月起，本公司一直在進行科技業務擴充的準備工作，包括業務模式設計、產品目錄、供應商及客戶接洽以及初步團隊建設。目前正與潛在供應商就代理資格進行磋商。在此期間，本公司正透過分銷商渠道建立初始訂單及市場准入。供應商入駐及客戶互動正穩步推進，預期汽車電子產品的交付週期較長，而消費者電子產品及人工智慧相關產品則有望在近期迎來更多機會。試點訂單計劃專注於用於關鍵人工智慧設備的記憶體及存儲芯片上。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就科技業務接獲一名私人企業客戶的人工智慧相關產品採購訂單，並已聘請一間上市公司集團作為供應商，以支持交付該等人工智慧相關產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刊發進一步公佈。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明細及時間表

誠如2025年11月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擬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29.0百萬元用於科技業務。詳細用途明細及直至2026年12月31日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動用類別	預期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用途及理由	動用 自目前起直至2026年12月31日
訂單及存貨採購	15.0	用於採購消費者電子、汽車及 人工智慧領域產品的營運資 金	(i) 2025年第四季運作測試 (ii) 根據已確認訂單，每季度補 貨至2026年12月31日
業務發展	6.1	包括業務、銷售及採購職能的 僱員薪金；一般營銷開支	(i) 2025年第四季至2026年第二 季的階段招聘 (ii) 2025年至2026年的預期營銷 開支

自目前起直至2026年12月31日

動用類別	預期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用途及理由	動用
營運成本	3.3	包括管理、會計、合規／風險控制職能的僱員薪金；倉庫及物流營運成本	(i) 2025年第四季至2026年第二季的階段招聘 (ii) 2025年至2026年的預期營運開支
供應商成本	1.0	供應商特定的首次供應及訂單承諾相關成本	2025至2026年，視乎供應商要求而定
基礎設施成本	1.6	辦公室相關成本、資訊科技設備及系統、專業服務	(i) 2025年第四季的初始設置 (ii) 直至2026年逐步改善
應急資金	2.0	應對價格波動、匯兌影響、加急物流及不可預見的合規／營運需求的緩衝	2025至2026年期間有需要時動用
合計	<hr/> <u>29.0</u>		

就用於訂單及存貨採購的人民幣15.0百萬元而言，本公司目前預期將分配約人民幣3.0百萬元用於消費者電子產品，人民幣3.0百萬元用於汽車電子產品及人民幣9.0百萬元用於人工智慧相關產品，具體分配情況將視訂單確認情況及市場狀況而定。另外，預算中的人民幣1.0百萬元供應商成本預期主要用於新產品引入開支，包括與供應商首次供應及訂單承諾相關的營銷及計劃、產品測試及生產測試等。

董事會認為，上述補充資料進一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澄清有關科技業務及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此外，董事會仍然認為，變更2025年11月公佈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目前的業務或經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崔明壽

香港，2026年1月2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崔明壽先生（主席）、王宜美先生（副主席）及胡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亞平先生、祁艷女士及馮恩新先生。

* 僅供識別